

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2024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1.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2023 年度两庭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第一部分 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鸠江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普通刑事、民商事、行政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受理和审查各类申诉、再审案件。

（三）依法审判由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

（四）依法审判由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案件。

（五）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为民商事、行政案件判决和裁定的执行事项及刑事案件判决和裁定中有关财产部分的执行事项；办理法律、法规规定由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事项。

（六）依法办理人民法院间的协助事项。

（七）负责全院审判工作的调查研究，总结审判工作经验及适用法律政策问题的请示、答复；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八）对本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区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法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

（九）接待、处理来信来访。

（十）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十一) 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十二) 承办其他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仅包括局本级决算，无其他下属单位决算；与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化。纳入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单位共 0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本级

第二部分 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994.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7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8	3817.71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9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4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	
八、其他收入	8	0.8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	826.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3	115.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7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9	
	16		十六、金融支出	5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1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	234.9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4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7	0.8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8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9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6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995.60	本年支出合计	61	4995.6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6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3	
	30			64	
总计	31	4995.60	总计	65	4995.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4995.60	4994.80						0.8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817.71	3117.71						
20405			法院	3548.79	3548.79						
2040501			行政运行	2806.99	2806.9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1.80	741.8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68.93	268.93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68.93	268.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6.95	826.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2.27	802.2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6.23	146.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3.59	253.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2.45	402.45						
20808			抚恤	24.42	24.42						
2080801			死亡抚恤	24.42	24.4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6	0.2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6	0.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5.18	115.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18	115.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35	62.3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 补助	52.83	52.83						
221	住房保障支 出	234.96	234.96						
22102	住房改革支 出	23496	234.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9.96	189.96						
2210202	提租补贴	45.00	45.00						
229	其他支出	0.80							0.80
22999	其他支出	0.80							0.80
2299999	其他支出	0.80							0.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995.60	3984.07	1011.5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817.72	2806.99	1010.73			
20405			法院	3548.76	2806.99	741.80			
2040501			行政运行	2806.99	2806.9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1.80		741.8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68.93		268.93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68.93		268.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6.95	826.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2.27	802.2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6.23	146.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3.59	253.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2.45	402.45				
20808			抚恤	24.42	24.42				
2080801			死亡抚恤	24.42	24.4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6	0.2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6	0.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5.18	115.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18	115.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35	62.3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2.83	52.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4.96	234.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4.96	234.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9.96	189.96				
2210202			提租补贴	45.00	45.00				
229			其他支出	0.80		0.80			
22999			其他支出	0.80		0.80			
2299999			其他支出	0.80		0.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994.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3817.72	3817.72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826.95	826.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115.18	115.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34.96	234.9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4994.8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本年支出合计	56	4994.80	4994.8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总计	29	4994.80	总计	58	4994.80	4994.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4994.80	3984.07	1010.7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817.72	2806.99	1010.73
20405			法院	3548.79	2806.99	741.80
2040501			行政运行	2806.99	2806.9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1.80		741.8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68.93		268.93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68.93		268.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6.95	826.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2.27	802.2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6.23	146.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3.60	253.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2.45	402.45	
20808			抚恤	24.42	24.42	
2080801			死亡抚恤	24.42	24.4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6	0.2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6	0.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5.18	115.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18	115.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35	62.3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2.83	52.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4.96	234.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4.96	234.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9.96	189.96	
2210202			提租补贴	45.00	4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23.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9.35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385.07	30201	办公费	38.4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396.97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54
30103	奖金	905.3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54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2.1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3.59	30206	电费	30.1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2.45	30207	邮电费	12.8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3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2.83	30209	物业管理费	4.5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6	30211	差旅费	15.6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9.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3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74.78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0.6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8.3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146.2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24.42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2.9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91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6.8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1.83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5.62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1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1.53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704.18	公用经费合计					279.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 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4995.60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49950.60 万元（含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与 2022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47.39 万元，增长 12.31%，主要原因：一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二是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4995.6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994.80 万元，占 99.98%；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80 万元，占 0.0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4995.6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84.07 万元，占 79.75%；项目支出 1011.53 万元，占 20.25%；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994.80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4994.80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68.59 万元，增长 12.85%，主要原因：一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二是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994.80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100%。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68.5 万元，增长 12.85%。主要原因一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二是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994.8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3817.72 万元，占 76.4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26.95 万元，占 16.56%；卫生健康（类）支出 115.18 万元，占 2.31%；住房保障（类）支出 234.96 万元，占 4.7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514.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9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5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减少了公共安全支出；二是减少了卫生健康支出；三是减少了住房保障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3984.07 万元，占 79.75%；项目支出 1011.53 万元，占 20.25%。具体情况如下：

1.公共安全（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661.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06.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4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的增加。

2.公共安全（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009.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1.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 36.9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项目支出减少。

3.公共安全（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9.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8.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84.3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经济科目调整。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65.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6.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4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7.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3.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4.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8.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2.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84.4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4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经济科目的调整。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

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经济科目调整。

9.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83.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4.3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人员支出减少。

10.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42.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9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15.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9.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2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56.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59%，决算数大于（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984.0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704.1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

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279.9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79.90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73.84 万元，增长 35.83%，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8.8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5.4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00.8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08.5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

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共有车辆 16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3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关于 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1）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纳入部门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5 个项目，涉及资金 732.29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法院项目实施情况良好。本部门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进行分析，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本部门项目申报、绩效指标设置、项目实施、验收、绩效监管等环节符合绩效监管规定，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组织对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本部门各项目预算编制与单位主要职能、年度主要工作相适应，保障了相关工作任务顺利进行。预算绩效自评结果总体情况较好。

组织对“两庭建设”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共涉及资金 24.58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清晰，项目自评工作小组按照评价指标评分合理，评价内容全面。按工程进度开展。有效完成建设工作，达到验收标准。资金到位率 100%。达到各项指标。

组织对“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1 个位开展单位整体支出部门评价，共涉及资金 1011.53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法院重视财政资金的支出绩效，在预算、执行、验收、资金支付等流程层层把关，严格按照单位预算进行单位整体支出。所有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的实施方案组织实施，并责成项目实施科室加强日常监督，依据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切实做到项目资金专项专用，无截留、无挪用等现象。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两庭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和所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涉密项目除外）。

两庭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700 万元，执行数为 24.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3.5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审判法庭和人民法庭建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项目如两庭建设经费项目，涉及部门较多，土地审批等步骤较多，因此对于项目的完成进度、资金支付金额和时间我单位不能准确把握；二是部分项目如破产专项资金项目，我单位在破产工作中主动权较少，因此对于项目的完成进度、资金支付金额和时间我单位不

能准确把握。

两庭建设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两庭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039-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039001-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	700.00	24.58	10	3.51%	0.35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700.00	700.00	24.58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建设的项目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达到两庭建设标准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建设项目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建设成本	≤1000万	700万	10	10	
			不适用	不适用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提高审判执行保障能力	是	达成预期指标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达到节能环保要求	是	达成预期指标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使用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成建设的项目	≥1个	1个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达到两庭建设标准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总分						100	90.35	

所有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1: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 部门评价结果。

《2023 年度两庭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2:2023 年度两庭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1.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2023 年度及两庭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